

《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指南》（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指南》是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8 月份下达的第二批推荐性国家标准计划及相关标准外文版计划制定的，项目计划编号为“20230926-Z-469”，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5 年。该计划项目由全国标准化原理与方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6）提出并归口。

（二）标准制定的目的和意义

标准是国际合作、互联互通的通用语言，是全球治理体系和经贸合作发展的重要技术基础。互联互通、标准先行，加强各国标准对接，推动标准互通，形成无空白、无交叉、无冲突的标准规范，将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安全运行提供强有力的保障。近年来，中国在石油、铁路、电网、桥梁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建设能力居世界首位，建设水平世界领先，形成了完整的标准体系和质量体系，并且在国际国内建设了一大批世界级工程，质量水平举世公认。发挥中国优势，以中国标准为准绳，高质量开展基础设施建设合作，将为“一带一路”建设注入强大的动力。总结中国标准在国外应用可行性评价的研究成果并制定相关标准，对于促进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推动“一带一路”建设意义重大。

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指南将为中国标准在国外转化或应用提供理论依据和基本支持。本标准依托 2016 和 2017 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国标准走出去适用性技术研究”（一期）（2016YFF0202900）、（二期）项目（2017YFF0209500）和“油气能源产业链关键国际标准研制”（2022YFF0609700），开展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规范的编制工作，对于有效推动不同领域中国标准被国外引用、转化或者应用具有重要社会意义，从而带动中国产品、装备及服务“走出去”，并可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

（三）主要工作过程

按照国家标准制修订程序的要求，《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指南》国家标准化文件的研制，完成了以下工作：

1. 资料的收集

在标准编制过程中，起草工作组收集了以下资料：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的结构和起草规则

——GB/T 20001.7—2017 标准起草规则 第7部分：指南标准

——GB/T 20001.8—2017 标准起草规则 第8部分：评价标准

——GB/T 3533_2-2017 标准效益评价 第2部分：社会效益评价通则

2. 标准的起草

(1) 2023年8月—2024年10月，深入研究标准草案的原则、适用范围和评价方法，组织油气管道、海工、核电、航空航天、铁道等关键领域及新疆、内蒙古、陕西、北京等各地区标准化研究机构专家开展深入研讨，初步确定标准研制的工作重点和起草方案。

(2) 2023年11月，明确标准编制的基本思路和计划进度安排，组建标准筹备组，正式启动标准编制工作。

(3) 2023年11月—2024年10月，召开3次编制推进会，针对标准中的关键性问题进行专家研讨，根据会议结论及专家提出的意见建议，逐条研究修改，应用评价指南草案开展油气管道、海工、航空航天、核电、建筑、材料等领域典型标准试评价验证，验证草案的可操作性，进一步改进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

(5) 2024年11月，提交《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指南》（征求意见稿），通过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定向征求意见等渠道，进行了为期两个月的公开征求意见。

二、国家标准编制原则、标准的主要内容和依据来源

（一）国家标准编制原则

该标准的编制主要遵循了指导性、普适性和实用性原则。

1. 指导性

本标准能够为标准应用方及第三方机构制定标准的国外适用性评价方案提供指导作用。

2. 普适性

为了达到标准普适性的目的，该标准参考 GB/T 20001.7—2017《标准起草

规则 第 7 部分：指南标准》和 GB/T 20001.8—2017《标准起草规则 第 8 部分：评价标准》编制。在涉及结构、要素的起草和表述以及标准化术语等方面遵守了 GB/T 1.1《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有关条款。

3. 实用性

该标准的编制提供了具体的开展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的评价流程、工作方法和指标体系示例，提高了标准应用方及第三方机构制定标准的国外适用性评价方案的规范化和应用效率。

（二）标准的主要内容和依据来源

1. 依据来源

该标准编制过程中，标准参考 GB/T 20001.7—2017《标准起草规则 第 7 部分：指南标准》和 GB/T 20001.8—2017《标准起草规则 第 8 部分：评价标准》以及标准实施效果等方面标准的规则和经验。

2. 主要内容

我国标准和相关标准在国外应用进行评价的通用流程、推荐性方法，并给出了包含潜在风险、政策适用性、技术内容适用性、效益适用性、环境适用性的三级指标体系范例。

（1）一般原则

开展适用性评价宜遵循以下原则宜遵循科学性、普适性和可操作性原则。

（2）评价方案与流程

评价方案宜通俗、实用、易于操作，宜包含评价对象、基本情况概述，评价步骤等内容，能够指导评价工作组依此按步骤组织实施评价工作，编制评价报告。评价方案宜包含以下流程：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取值打分、评价结果的计算、评价结果的应用。

（3）构建评价指标体系

①评价指标体系宜与被评价标准相对应，且包含不同层级。指标体系的层级不宜超过三级。每级指标宜根据上级指标进行设计。最后一级的指标宜给出给指标说明。指标说明宜明确评价该项指标需要考虑的问题，供评价专家组作为评判打分参考。

②指标的设计宜考虑评价的可操作性，宜设置否决项和指标项。指标说明所考虑的问题宜以“是/否”和“高/中/低”作为判断标准，便于取值规则设计，评价专家组可参考指标说明的具体现实情况，依据取值规则，综合判断后对最后一级指标进行评价打分。

③评分标准的确定宜结合评价满分分值、指标数量、评分档位和评价综合评分要求等因素综合设置，便于专家打分和结果计算。单个指标最高分值乘以指标数量等于评价满分分值。

④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指标进行赋权时宜逐级考虑指标在整个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地位、重要程度；益根据赋权方法综合考虑指标在体系中的重要程度，至上而下逐级考虑。

⑤标准在国外应用的模式可以是直接应用、部分应用和结合应用，确定每种模式下各指标的最低得分要求，以便于通过评价结果选择应用模式。

（4）取值打分

由评价专家组针对所评价标准，对评价问卷中的最后一级指标进行打分评价。潜在风险中的指标宜为否决项指标。指标项分值的打分宜根据被评价标准情况，按照“高/中/低”设置对指标项进行评价打分。指标的值是所有专家打分值之和与专家人数的商。

（5）评价结果的计算

综合评分不低于综合评分最低得分要求，且没有否决项存在时，宜考虑推动该标准实施国外应用。

（6）评价结果的应用

用每项指标的指标评价分值，对照确定每种模式下各指标的最低得分要求，如果分值高于该模式下各指标的最低得分要求，则满足最低得分的指标数量加1。如某种应用模式下，指标最低得分要求的满足程度大于等于85%，则判定标准可按照该模式进行国外应用。

三、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情况

未查询到国内外关于标准国外适用性评价的相关标准，查询到间接相关的关于标准评价方面的标准主要集中在标准化效益评价和标准实施评价。

四、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

在与现行的推荐性标准相协调方面，该标准在编制过程中，以尽量参考的方式，遵照相关现行标准（如 GB/T 1.1《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20001.7—2017《标准起草规则 第7部分：指南标准》和 GB/T 20001.8—2017《标准起草规则 第8部分：评价标准》）。

五、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编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六、作为指导性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该标准是支撑标准实施与应用的基础性国家标准，建议作为指导性国家标准。

七、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无。

八、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